

# 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住所：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连环路39号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2026年3月

##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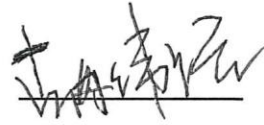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钟辉



钟世鑫



胡伟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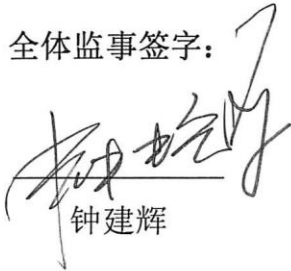


彭大海



黄艳

全体监事签字：



钟建辉



陈琳



杨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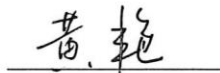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钟辉



彭理仕



黄艳



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4日

## 目录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5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7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 11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 11 -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 12 -
六、	有关声明.....	- 13 -
七、	备查文件.....	- 14 -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汇兴智造	指	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	指	开源证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汇兴智造
证券代码	839258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
所属层次	创新层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C 制造业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C343 物料搬运设备制造 C3439 其他物料搬运设备制造
主营业务	研发产销：智能智造装备；自动化集成应用配套产品及销售配件等
发行前总股本（股）	68,136,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5,882,352
发行后总股本（股）	74,018,352
发行价格（元/股）	6.80
募集资金（元）	39,999,993.60
募集现金（元）	39,999,993.6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全部现金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是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自动化流水线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能为各类制造业及物流业企业客户提供流水线整线设计、功能模块制造、施工安装、售后维护、配件供应的一体化智能工厂解决方案服务，助力制造行业客户实现智能智造，目前业务已涵盖锂电池、光伏、卫浴、家电、汽车、物流等行业企业。

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三类：第一类为整厂自动化解决方案，主要为各类制造业、物流业企业提供流水线整线的设计、生产、安装服务；第二类为自动化功能模块，主要包括托盘输送机、顶升移栽机、升降机等各类模块设备；第三类为精密工业自动化配件，主要包括铝型材、滚筒、齿轮、工装板、精益管等，公司经营的工业配件包括多种类型，为客户提供精密工业自动化配件的一站式采购工厂服务。

###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 1、 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安排的规定：

依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每次发行股票，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 2、 本次发行不存在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因

此，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不存在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在册股东参与本次股票认购的，其认购行为与新增投资者安排一致。

###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安徽国控基石混改升级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基金	5,882,352	39,999,993.60	现金
合计	-	-			5,882,352	39,999,993.60	-

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发行对象用于认购的资金均来源于自有资金，不存在他人代为缴款情形，不存在非法募集他人资金进行投资的情形，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本次发行对象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 （四） 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不适用

###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 (股)	自愿锁定数量 (股)
1	安徽国控基石混改升级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82,352	0	0	0
合计		5,882,352	0	0	0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定向发行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法定限售情况。本次认购对象对本次认购的股票无限售安排或自愿锁定承诺，在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核通过，并完成股票发行后，新增股份可以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6年1月5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6年1月21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发行批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

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户名：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账号：483007613015003173770

本次1名认购对象已按照《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要求，将认购款项汇入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汇兴智造与主办券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专项账户开户银行所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共同监管。

##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不会超过200人，由全国股转公司自律管理，本次股票发行属于《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证监会豁免注册的情形。

##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公司在册股东及发行对象不包含外国投资者，不需要履行外资审批、备案程序。公司不属于国有及国有控股、国有实际控制企业，本次股票发行不需要履行国资审批程序。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钟辉	31,452,000	46.16%	23,589,000
2	湖南中盈发展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湘江金阳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80,000	8.63%	0
3	钟世鑫	4,510,000	6.62%	3,382,500
4	东莞义内生财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456,000	5.07%	0

5	辛维	2,951,405	4.33%	0
6	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3.67%	0
7	钟双燕	2,270,000	3.33%	870,000
8	开源思创（西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陕西开源雏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0,000	3.23%	0
9	广东宏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宏腾九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2.94%	0
10	东莞春暖花开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	2.64%	0
合计		59,019,405	86.62%	27,841,500

##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钟辉	31,452,000	42.49%	23,589,000
2	安徽国控基石混改升级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82,352	7.95%	0
3	湖南中盈发展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湘江金阳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80,000	7.94%	0
4	钟世鑫	4,510,000	6.09%	3,382,500
5	东莞义内生财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456,000	4.67%	0
6	辛维	2,951,405	3.99%	0
7	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3.38%	0
8	钟双燕	2,270,000	3.07%	870,000
9	开源思创（西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陕西开源雏鹰股权投资	2,200,000	2.97%	0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	广东宏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宏腾九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2.70%	0
<b>合计</b>		63,101,757	85.25%	27,841,500

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是依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2026年1月20日的股东持股情况填列；发行后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是依据前述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及本次发行情况进行计算填列。

##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863,000	11.54%	7,863,000	10.62%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197,500	1.76%	1,197,500	1.62%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31,024,000	45.53%	36,906,352	49.86%
	<b>合计</b>	40,084,500	58.83%	45,966,852	62.10%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589,000	34.62%	23,589,000	31.87%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592,500	5.27%	3,592,500	4.85%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870,000	1.28%	870,000	1.18%
	<b>合计</b>	28,051,500	41.17%	28,051,500	37.90%
<b>总股本</b>	68,136,000	100%	74,018,352	100%	

###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74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1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75人。

本次发行前的股本结构、股东人数变动情况是依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2026年1月20日的股东持股情况填列；发行后的股本结构、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是依据前述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及本次发行情况进行计算填列。

###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 39,999,993.60 元，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用途为支付供应商货款以及支付职工薪酬，均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及相关业务领域。公司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提升，流动资金得到补充，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前（指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1 月 20 日），发行人总股本 68,136,000 股，公司控股股东钟辉持股 31,452,000 股，占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46.16%。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增加到 74,018,352 股，其中钟辉持有公司 31,452,000 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42.49%，本次发行后，钟辉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因此，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钟辉	董事长	31,452,000	46.16%	31,452,000	42.49%
2	钟世鑫	董事	4,510,000	6.62%	4,510,000	6.09%
3	彭理仕	财务负责人	280,000	0.41%	280,000	0.38%
合计			36,242,000	53.19%	36,242,000	48.96%

####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4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56	0.25	0.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62	3.86	3.56
资产负债率	56.10%	66.48%	63.26%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不涉及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与本次定向发行认购人针对本次定向发行签署《补充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回购义务人）：

甲方 1：钟辉

甲方 2：辛曼玉

乙方（认购人）：安徽国控基石混改升级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回购权

1.1、股份回购的触发条件

乙方成为公司股东后，在发生以下情形之一时（以最早者为准），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本协议约定受让乙方届时持有的标的公司部分或全部股份：

(1) 若标的公司未能完成合格上市（本协议中“合格上市”指标的公司在 202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国内证券交易所（在本协议项下包含上海、深圳或北京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2) 甲方不再参与标的公司的运营管理或与标的公司终止劳动关系；

(3) 创始股东和/或标的集团（本协议中“标的集团”指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严重违法、法规或交易文件约定，导致严重影响乙方的投资权益或给标的集团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创始股东出现重大个人诚信问题或欺诈、标的集团出现乙方不知情的账外现金销售收入或财务造假情况、由于创始股东的故意而造成公司内部重大控制漏洞、创始股东违反竞业限制义务、创始股东违反股权处置限制义务等，且上述事项以致严重影响乙方的投资权益或给标的集团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本协议项下甲方 1、甲方 2 就回购价款的支付承担连带责任。

1.2 回购价款

乙方根据本补充协议 1.1 条约定行使回购权的，股权回购价款金额应按照以下计算方式确定：

增资价款金额 × (1+6% × 增资款项到账之日至股权回购价款实际支付之日的实际天数 ÷ 365) - 投资期内乙方收到的分红款。

1.3 回购价款的支付

一旦发生本协议第 1.1 条规定的回购触发情形，甲方应在 10 日内及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有权在明确知悉相关回购情形触发之日起二年内（逾期视为自动放弃；为免疑义，若乙方未就某一回购情形在该期限内提出回购要求的，乙方仍有权在其他回购情形触发时就其他回购情形按本补充协议的约定行使回购权）通过向甲方发出股权回购通知函的方式，要求甲方履行股权回购义务。

甲方或甲方指定的主体应于收到乙方通知后三个月内将股权回购价款一次性足额支付至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如甲方或甲方指定的主体逾期支付，乙方可在三个工作日内对甲方进行书面催告，若甲方在收到催告后十个工作日内仍未进行回购款支付，每逾期一日，甲方或甲方指定的主体需按照应付而未付金额万分之三的标准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直至支付完毕全部股权回购价款和逾期付款违约金。

##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 六 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盖章：



2026年3月24日

控股股东签名：

盖章：



2026年3月24日

## 七、 备查文件

- （一）《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三）《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四）《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一次修订稿）》；
- （五）《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六）《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七）《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八）《验资报告》；
- （九）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文件。